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及补选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补选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友林先生辞去总经理一职的报告。公司目前在产业链布局、人才队伍、管理机制、品牌影响力等方面打下较为扎实的基础，未来须继续加快高质量发展步伐。为增强公司战略职能和专业化运作，加强干部年轻化的梯队建设，王友林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王友林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后仍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去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仍将继续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友林先生的辞职书面报告于送达董事会之日生效。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考虑，同意王友林先生个人提出的辞去总经理职务的请求。

为保证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经董事长王友林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补选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朱琳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朱琳懿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总经理及补选副总经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经过审查，朱琳昊先生、朱琳懿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并且禁入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30日

附件:

简 历

朱琳昊先生，199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双学士学位，工程师，公司党委委员。2015 年至今服务于公司，曾于车间、工地现场、财务中心、技术中心轮岗锻炼，历任苏州新达电扶梯部件有限公司电梯事业部总经理、扶梯事业部总经理、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代理总裁。现任公司总裁。中共苏州市吴江区十四次党代会代表、苏州市吴江区十七届人大代表、共青团苏州市吴江区委副书记（兼），获苏州市“三新四创”好青年等荣誉。

朱琳懿女士，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研究生在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党委副书记、团委书记。2010 年至今服务于公司，曾于车间、技术中心、人力资源中心轮岗锻炼，历任公司企管办高级主管、苏州奔一机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供应商管理部部长、采购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采购管理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琳昊先生、朱琳懿女士均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友林先生与朱琳昊先生、朱琳懿女士分别为父子、父女关系；朱琳懿女士、朱琳昊先生为姐弟关系；朱琳昊先生、朱琳懿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朱琳昊先生、朱琳懿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